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4-12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單位決算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編印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度

(一)	總說明	1- 13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17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5
(五)	平衡表	26
(六)	資本資產表	27
(七)	現金出納表	28
(八)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29-37
(九)	資本資產變動表	38-39
(十)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0-41
(十一)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2-45
(十二)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6-49
(十三)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0-51
(十四)	收入支出彙計表	52
(十五)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3
(十六)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4-55
(十七)	人事費分析表	56-57
(十八)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8-59
(十九)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60-61
(二十)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2
(二十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65
(二十二)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66-72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本年度部分：

1. 歲入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36,269,000 元，全年度收入實現數為 32,409,258 元，占預算數 89.36%，短收 3,859,742 元，各項收入情形略述如下：

- (1) 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2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80,059 元，超收 60,059 元，執行率 400.30%。係因本年度刑事案件涉案人棄保潛逃之金額較預期多。
- (2) 賠償收入：本年度未編列預算數，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658 元，超收原因，主要係收取廠商逾期工程違約罰款。
- (3) 司法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4,421,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30,431,655 元，短收 3,989,345 元，執行率 88.41%。係因受理民事訴訟標的物價額及案件數較預期少。
- (4) 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502,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511,547 元，超收 9,547 元，執行率 101.90%。係訴訟文書影印、掃描費等收入較預期多。
- (5) 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2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9,924 元，短收 76 元，執行率 99.62%。
- (6) 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34,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14,639 元，超收 80,639 元，執行率 337.17%。係本年度變賣報廢財產物品較預期為多。
- (7)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272,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250,776 元，短收 21,224 元，執行率 98.33%。

2 歲出部份：

108 年度本院經常門暨資本門歲出預算，奉核定為 420,512,000 元，全年度支出實現數 407,836,287 元，占歲出預算數 96.99%，賸餘數 12,675,713 元，於年度結束後由國庫自動收回；「統籌科目」請撥款 48,474,804 元，支出實現數 48,474,804 元，無結餘。各項計畫執行結果如下：

- (1)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401,803,000 元，支出實現數 389,960,992 元，佔預算數 97.05%，賸餘數 11,842,008 元，係人事費剩餘 11,283,350 元，業務費剩餘 462,658 元，獎補助費剩餘 6,000 元，設備及投資剩餘 90,000 元，於年度結束後由國庫自動收回。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 (2) 審判業務：本年度預算數 16,154,000 元，支出實現數 16,149,603 元，佔預算數 99.97%，賸餘數 4,397 元，係業務費剩餘 3,367 元，設備及投資剩餘 1,030 元，於年度結束後由國庫自動收回。
- (3)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2,089,000 元，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1,725,692 元，佔預算數 82.61%，剩餘 363,308 元，於年度結束後由國庫自動收回。
- (4)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466,000 元，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 (5)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全年度請撥數 3,758,949 元，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3,758,949 元。
- (6)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全年度請撥數 37,000 元，支出實現數 37,000 元。
- (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全年度請撥數 44,678,855 元，支出實現數 44,678,855 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

(1) 資產科目：

專戶存款：8,863,741 元，係歲入類存放保管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逾 1 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6,767,414 元，及經費類保管款戶、約聘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及約聘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2,096,327 元。

(2) 負債科目：

- ① 存入保證金：2,307,357 元，係存放保管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 805,000 元、及採購工程、財物、勞等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 1,502,357 元。
- ② 應付代收款：132,255 元，係代扣同仁公保、健保費等代收款。
- ③ 應付保管款：6,424,129 元，係存放保管當事人繳交之贓證物款及逾 1 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5,962,414 元及約聘僱人員公、自提離職儲金 461,715 元。

2. 資本資產表

- (1) 土地：本年結存 471,656,977 元，係本院經營之土地。
- (2) 房屋建築及設備：本年結存 208,387,610 元，係辦公房屋及職務宿舍等。
- (3) 機械及設備：本年結存 15,263,766 元，係電腦系統、印表機、伺服器設備。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結存 4,869,698 元，包括公務汽(機)車、監視系統等設備。
- (5) 雜項設備：本年結存 4,063,455 元，係影印機、冷氣機、投影機等設備。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8,863,741	46,479,056	-37,615,315	-80.93	
專戶存款	8,863,741	46,479,056	-37,615,315	-80.93	歲入類國庫存款較去年減少。
負債	8,863,741	46,479,056	-37,615,315	-80.93	
存入保證金	2,307,357	42,012,807	-39,705,450	-94.51	係今年刑事保證金減少所致。
應付代收款	132,255	16,573	115,682	698.01	係代扣同仁公保、健保費增加。
應付保管款	6,424,129	4,449,676	1,974,453	44.37	歲入類贓證物款較去年增加。
淨資產	0	0	0	0	

(二) 資本資產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合計	704,241,506	705,072,565	-831,059	-0.12	
土地	471,656,977	472,710,029	-1,053,052	-0.2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8,387,610	214,800,617	-6,413,007	-2.99	
機械及設備	15,263,766	9,569,660	5,694,106	59.50	主要係本院汰換電梯工程等設備所致。
交通及運輸設備	4,869,698	3,689,220	1,180,478	32.00	主要係本年度汰換無線電通訊系統及首長座車所致。
雜項設備	4,063,455	4,303,039	-239,584	-5.57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院施政計畫係遵照司法院 108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暨司法院、臺灣高等法院各項重要指示與會議之決議而編定。茲將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如下：

1. 厲行考核獎懲，落實行政革新，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2. 加強研究發展，革新司法業務，實施管制考核，辦理業務檢查、公文稽催，增進辦案績效。
3. 加強辦理訴訟輔導業務，設置單一窗口，及便民禮民服務措施，遴用志工為民眾導引。
4. 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教育訓練全面化、資訊共享整合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昇司法工作效率。
5. 辦理民事事件，加強認定事實審功能，實施集中審理制度，切實執行合議制之精神，提高辦案績效，提升裁判品質。
6. 妥適辦理家事訴訟及家事非訟事件，加強處理家事事件效能，以保障當事人權益。
7. 積極辦理民事多元化繳款方式；通知當事人可自行到臺灣銀行、A T M、便利商店專用繳款區繳款，如逾期限，仍可至法院繳款或以匯票方式辦理。
8. 為加強落實司法便民政策，本院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提供民眾使用悠遊卡繳納小額訴訟相關費用。
9. 積極清理更三以上民事事件、妥適審結重大民事事件，加強民事和解，以疏解訟源。
10. 辦理刑事案件，加強認定事實審功能，實施交互詰問制度，切實執行合議制之精神，提高辦案績效，提升裁判品質。
11. 妥速審理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刑事久懸案件，並加強辦理殺人、擄人勒贖、貪瀆、盜匪、煙毒、贓物、侵害智慧財產權、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空氣水污染防治法、重大經濟犯罪、流氓感訓、違反槍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等案件，以保障人民權利，維護社會秩序安寧。
12. 加強公設辯護功能，維護被告合法權益；慎重運用緩刑制度，鼓勵被告自新，以發揮緩刑制度之功能。
13. 建置刑事量刑資訊系統，妥適量刑提高量刑公信力。
14. 汰換法官職務宿舍電梯 1 台、法庭錄(收)音設備 14 套、辦公大樓監視系統、汰換無線電通訊系統、汰換首長專用車 1 輛等 110 項重要工程、勞務財物採購案，提升工作效率。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般行政	1. 屬行考核獎懲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2. 維護審判獨立樹立司法尊嚴。 3. 預防追查破壞司法信譽事件。 4. 強化法官助理及行政人員訓練，以發揮其潛能。	獎懲公開，屬行平時考核，維護優良司法風氣。 1. 本院法官依法獨立審判，不受外界任何影響。 2. 樹立司法尊嚴，屬行準時開庭。 1. 定期召開政風督導小組會議，強化督導功能。 2. 辦理政風實況問卷調查、司法風紀訪查。 3. 推動反貪作為及相關法令宣導。 聘用法官助理的功能，由於本院策畫得宜，期減輕法官工作負荷，正逐步發揮功效。	本年度具體成果如下：記功一次1人，嘉獎二次13人，嘉獎一次20人，申誡二次1人。 1. 本院法官均依法獨立審判，不受外界任何影響。 2. 本院法官均準時開庭，公正審理並講求問案態度親切和藹及積極推行各項便民禮民措施，樹立良好司法形象。 1. 依「政風督導小組設置要點」之規定，就相關事項提小組會議研討、決議，據以執行並追蹤列管。 2. 結合轄區內各縣市政府舉辦大型文化活動之機會，派員宣導各項關於司法改革觀念。 恪遵「各級法院法官助理遴聘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規定辦理，及公務人員服務法、聘用人員聘用條例及司法院等法院有關服務管理之相關規定，以及本院制定之「法官助理服務守則」共同實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施。法官助理工作計點量化，按月填載月報表，送請法官、庭長考核，陳院長核閱，隨時瞭解追蹤並督促改進。	
	5. 辦理特約通譯備選人訓練提昇法庭傳譯水準。	辦理教育訓練由人事室擬定訓練計畫，簽請院長核定後實施，必要時得請相關科室協助。	為落實保障聽覺或語言障礙者、不通國語人士之權益，並提升法庭之傳譯水準，本院依規定延攬建置通曉手語、客語、原住民語、英語、日語、德語、法語、越南語、泰語、印尼語等各種語言特約通譯備選人員。	
	6. 照護退休人員充實精神生活。	本院對於照護退休人員已實施有年，仍本以往繼續實行。	由人事室隨時與退休人員保持聯絡並了解現況，主動關懷與慰問，以充實退休人員的精神生活與幫助。	
	7. 舉辦員工文康活動陶冶身心紓解壓力。	1. 108年12月參加司法盃球賽。 2. 108年10月25日至10月26日辦理澎湖采風二日文康旅遊。 3. 108年度辦理法官健檢40人，同仁健檢44人，提醒同仁注意健康。	視經費情況訂定員工康樂活動之實施計畫，預先調查同仁意願，進而規劃活動實施內容。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8. 加強訴訟輔導、落實便民服務、加強對身心障礙者之司法保護及協助、繼續配合完成法院網站及文宣中英文雙語化，提供大學法律系、所實習之協助，結合志願服務及教育資源擴大法院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之層面。	1. 實施單一窗口，落實便民服務，加強對身心障礙同胞之司法保護及協助 2. 繼續配合完成法院網站及文宣中英文雙語化，以營造完善之司法雙語環境，提供外籍人士充分之司法相關資訊服務，落實司法國際化之目標。 3. 提供法律系所學生實習機會，加入志工行列。	1. 以專業、親切、熱忱的態度加強為民眾提供訴訟程序問題之解答，因應法律修改製作新式範例表格，供當事人參考，加強對身心障礙同胞之保護及協助，備有障礙車位、愛心鈴、輪椅等之服務。 2. 本院服務中心所有文宣暨對外網站均全面雙語化。印製中英文雙語文宣，免費提供民眾取閱。 3. 提供法律系所學生實習機會，加入志工行列。	
	9. 加強公有財產管理。	依照財產管理辦法及事務管理手冊落實各類經管財產之維護並加強清點，杜絕浪費。	1. 遵照司法院推展電腦化施政方針，將財產管理、維護、清點以電腦建檔，發揮財產使用功能。 2. 遵照財產管理相關法令積極清理財產。 3. 定期實施公有財產之清點，並將結果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10. 便民服務，疏減訟源，加強民事訴訟事件多元化繳費作業。	本院服務中心隨時以和藹之態度迅速為民服務，並秉持為民服務之原則，耐心解說。	本年度服務中心便民服務績效如下：解答詢問 2,503 件，代撰書狀 136 件，具保責付 7 件，複印文件 135,689 件，電子掃描 1,753 件(合計 4,080,442 頁)，代售司法狀紙 2,135 張	
	11. 舉辦員工環境教育訓練。	依環境教育法規規定，每位同仁均取得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訓練時數。	108 年 2 月 15 日至 2 月 22 日，分 3 梯次舉辦「林初埤木棉花道&仙湖農場」環境教育訓練，共計 218 人次參加。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12. 改善辦公環境。	本年度無編列執行一次性預算工程，但仍有其他設備添置，另「中棟四樓法官辦公室輕隔間」、「前、中棟男、女廁所整修」、「抽風設備維修」、「院前車道入口地磚修繕」及「後洞停車場新建排水系統」等重要工程勞務或財物採購。	左列各項設備維修，均切合實際需要並節省經費依預定進度完成。	
	13. 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推廣「案件進度線上查詢」，便民服務措施。配合統計表檢討實行成效。 2. 加強監控法庭數位錄音品質。 3. 完成建置本院民、刑事法庭的卷證提示及數位勘驗系統，以因應未來全民觀審制度的推行。 4. 強化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以防漏洞造成資安事件及損害。 5. 汰換行政科室個人電腦及印表設備、改善電腦硬碟效能擴充為固態硬碟，提升作業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左列各項均已配合資管處推動完成。 2. 現行各單位之任務分工，持續加強辦理，並定期查核缺失，主動協助改善。 3. 檢討改善科技法庭相關作業流程，協助開發各項自動化之應用軟體。 4. 測試「法庭數位錄音品質維護計畫」品質及儲存設備的安全性及可用性。 5. 持續改善、檢討改善科技法庭相關作業流程，協助開發各項自動化之應用軟體，以減少人工作業，提昇工作效能。 6. 規劃自行開發本院內部網站以提昇系統服務功能，並將全院各項資訊及服務整合，以提供更為優質的資料服務平台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審判業務	14. 加強法警之監督及訓練，提高法警素質。	為充實法警實務與專業知能，並自 94 年 11 月起持續對法警實施一小時之體能訓練，以增進法警提解人犯及追捕逃犯所需體力。	108 年 4 月 13 日至 5 月 24 日辦理法警平時訓練，課程 41 小時；並遵照臺灣高等法院「法院安全維護改善方案」規定，加強法警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安全演練，於 108 年 11 月 16 日辦理下半年安全演練並於同日辦理法警體能測驗。	
	15. 檔案管理及進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件之點收建檔及上架。 2. 呈報銷毀之案卷，待核准後會同政風室、總務科辦理銷毀。 3. 刑事科尚未確定案件而留存庫房之 5 袋錄音帶仍持續清理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 年 1 月至 12 月底止歸檔文件： 民事訴訟卷宗(含尾卷)414 件；民事裁判原本 1,728 件。刑事訴訟卷宗(含尾卷)704 件；刑事裁判原本 4,086 件。各科室行政卷宗及簿冊 582 件。 2. 108 度清理刑事科已確定案件錄音帶共 0 袋，剩 5 袋仍持續清理中。 3. 108 年度呈報銷毀案卷 1,571 件。 	
	16. 綠色採購比率，符合環保政策。	本院按時上網確認共同供應契約綠色採購金額，並提供非透過共同供應契約之綠色採購成果統計。	本年度總綠色採購項目統計達 100%。環保品採購總金額 2,710,843 元，均符合環保標章商品，往後將持續辦理綠色採購提昇比率，以達環保政策。	
	17. 提高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1. 落實評議制度，充分發揮合議制功能。	1. 民事事件本年度受理案件計舊受 715 件，新收 2,115 件，辦結 1,984 件，未結 846 件，實際辦結件數佔受理件數 70.1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促請庭長法官熟悉最高法院發回案件裁判要旨。 3. 召開法律座談會、庭務會議，溝通法律見解。	2. 刑事案件本年度受理案件計舊受 685 件，新收 4,482 件，辦結 4,462 件，未結 705 件，實際辦結件數佔受理件數 86.36%。	
	18. 加強和解。	加強和解，終止爭端，以期疏減訟源。	本年度民事和解成立件數佔上訴終結件數為 14.68%。	
	19. 有效防制竊盜及贓物犯罪。	嚴懲竊盜犯及贓物犯以維社會安寧秩序。	切實依照「法院辦理竊盜案件應行注意事項」從嚴從速審理，以維社會安寧秩序。	
	20. 清理通緝案件。	緝獲人犯或因追訴時效完成者，即行辦理撤銷通緝。	1. 切實依照「法院辦理通緝案件應行注意事項」慎重辦理。 2 本年度辦理通緝人犯情形計舊受 16 人，新增通緝 2 人，撤銷通緝 1 人，現仍通緝者 17 人。	
	21. 妥適審理選舉訴訟事件。	依法迅速審慎辦理選舉訴訟，以維護社會安定，端正選風。	1. 妥適審理各類選舉訴訟、遴選資優幹練庭長、法官組織選舉專庭。 2. 本年度辦理選舉訴訟案件：舊受 0 件，新收 32 件，辦結 14，未結 18 件。	
	22. 加強公設辯護功能。	加強指定辯護制度保障被告合法權益。	公設辯護案件本年度收結情形計：舊受 83 件，新收 439 件，辦結 432 件，未結 90 件。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23. 加強事實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	加強事實審法院認定事實之功能，謀求提高辦案績效。	1. 督導庭長、法官加強認定事實之功能 2. 督導庭長、法官充分發揮合議制審判功能。	
	24. 清理更三以上未結民、刑事案件。	積極清理更三以上案件，以減輕人民訟累。	落實庭長法官充分發揮合議制審判功能，認真評議。 清理更三以上案件本年度收結情形： 民事事件：舊受 5 件，新收 2 件，辦結 1 件，未結 6 件。 刑事事件：舊受 2 件，新收 2 件，辦結 3 件，未結 1 件。	
	25. 妥速辦理重大案件。	妥速審理重大民刑案件，以減輕人民訟累，維護社會秩序。	重大案件本年度收結情形： 1. 民事部分：舊受 207 件，新收 247 件，辦結 238 件，未結 216 件。 2. 刑事部分：舊受 7 件，新收 20 件，辦結 12 件，未結 15 件。	
	26. 妥速辦理交通案件。	妥速審結交通案件以維公眾安全。	1. 交通案件儘速審結，認有重大過失者從嚴辦理。 2. 抗告案件，認抗告有理由者儘量自為裁定。 3. 交通案件本年度收結情形計：舊受 78 件，新收 321 件，辦結 324 件，未結 75 件。 4. 交通抗告案件本年度收結情形計：舊受 0 件，新收 0 件，辦結 0 件，未結 0 件。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27. 慎重羈押被告。	慎重羈押刑事被告，做到無枉無縱之要求。	1. 凡有羈押之必要者始得羈押之。 2. 羈押原因消滅或有撤銷羈押原因時即撤銷羈押以重人權。 3. 有被告在押之案件提前審結。 4. 本年度一般被告羈押情形舊受 25 人，新收 95 人，開釋 79 人，現仍在押者 41 人。	
	28. 加強民事訴訟事件多元化繳費作業。	加強推動多元化繳費作業。	依據「司法院法院辦理民事訴訟事件多元化繳費作業」辦法，積極推行銀行、超商、悠遊卡、電匯繳納裁判費之便民措施。 108 年度民事訴訟事件裁定裁判費繳納情形： 108 年 1 月至 12 月受理件數： 支票、滙票 110 件 電匯 118 件 現金 298 件 悠遊卡 0 件 匯款（大額） 0 件 總繳款筆數 526 件	
	29.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辦理少年事件以期減少少年犯罪。	1. 設立專庭辦理少年事件並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慎重辦理。 2. 少年事件本年度收結情形計（不含抗告）：舊受 3 件，新收 12 件，辦結 11 件，未結 4 件。 3. 少年抗告事件本年度收結情形計：舊受 1 件，新收 21 件，辦結 22 件，未結 0 件。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 善措施
	30. 強化交互詰問法庭活動。	促進審判功能，維護當事人訴訟權益。提昇書記官筆錄組織能力、打字速度增進法庭開庭順暢。	1. 複雜案件由法官助理先做卷證整理，協助勘驗錄音、錄影帶，及作爭點整理。 2. 持續加強書記官法庭筆錄組織能力訓練，提昇打字速度，略語庫、片語組之設定及快速鍵之運用，以順暢交互詰問法庭活動。 3. 重大繁雜案件，法庭筆錄輔以委外轉譯，以順暢法庭活動。	
	31. 汰換電梯、不斷電設備、法庭錄(收)音設備等採購零星辦公設備以提升工作效率。	1. 汰換東寧職舍電梯 1 台。 2. 汰換辦公大樓監視系統、不斷電設備 10 台法庭錄(收)音設備 14 套等零星設備。	已完成購置。 已完成購置。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 汰換首長座車及無線電通訊系統	汰換無線電通訊系統 1 套，及首長座車 1 部。	已完成購置。	
第一預備金	33. 依預算法第二十二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執行年度歲出分配預算遇有經費不足時，報請核定之用。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臺灣高等法
院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0	20,000
	29			0405320000-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20,000	0	20,000
		01		040532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20,000	0	20,000
			01	0405320201-3 沒入金	20,000	0	20,000
			02	0405320300-5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5320301-8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4,923,000	0	34,923,000
	29			0505320000-7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34,923,000	0	34,923,000
		01		0505320200-6 司法規費收入	34,421,000	0	34,421,000
			01	0505320201-9 民事訴訟費	34,421,000	0	34,421,000
			02	050532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502,000	0	502,000
			01	0505320305-4 資料使用費	502,000	0	502,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4,000	0	54,000
	33			0705320000-8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54,000	0	54,000
		01		0705320100-2 財產孳息	20,000	0	20,000
			01	0705320106-9 租金收入	20,000	0	20,00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80,717	0	0	80,717	60,717	403.59
80,717	0	0	80,717	60,717	403.59
80,059	0	0	80,059	60,059	400.30
80,059	0	0	80,059	60,059	400.30
658	0	0	658	658	
658	0	0	658	658	
30,943,202	0	0	30,943,202	-3,979,798	88.60
30,943,202	0	0	30,943,202	-3,979,798	88.60
30,431,655	0	0	30,431,655	-3,989,345	88.41
30,431,655	0	0	30,431,655	-3,989,345	88.41
511,547	0	0	511,547	9,547	101.90
511,547	0	0	511,547	9,547	101.90
134,563	0	0	134,563	80,563	249.19
134,563	0	0	134,563	80,563	249.19
19,924	0	0	19,924	-76	99.62
19,924	0	0	19,924	-76	99.62

臺灣高等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705320600-5 廢舊物資售價	34,000	0	34,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272,000	0	1,272,000
	34			1105320000-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272,000	0	1,272,000
		01		1105320900-2 雜項收入	1,272,000	0	1,272,000
			01	1105320909-7 其他雜項收入	1,272,000	0	1,272,000
				經常門小計	36,269,000	0	36,269,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36,269,000	0	36,269,00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14,639	0	0	114,639	80,639	337.17
1,250,776	0	0	1,250,776	-21,224	98.33
1,250,776	0	0	1,250,776	-21,224	98.33
1,250,776	0	0	1,250,776	-21,224	98.33
1,250,776	0	0	1,250,776	-21,224	98.33
32,409,258	0	0	32,409,258	-3,859,742	89.36
0	0	0	0	0	
32,409,258	0	0	32,409,258	-3,859,742	89.36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420,512,000	0	0	0
			01	3505320100-0 一般行政	401,803,000	0	0	0
			02	3505321000-1 審判業務	16,154,000	0	0	0
			03	350532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89,000	0	0	0
			04	3505329800-1 第一預備金	466,000	0	0	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37,000	0	0	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37,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4,678,855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4,678,855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758,949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3,758,949	0	0	0
				合計	468,986,804	0	0	0
						0	0	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20,512,000	407,836,287	0	-12,675,713	96.99
	0	407,836,287		
401,803,000	389,960,992	0	-11,842,008	97.05
	0	389,960,992		
16,154,000	16,149,603	0	-4,397	99.97
	0	16,149,603		
2,089,000	1,725,692	0	-363,308	82.61
	0	1,725,692		
466,000	0	0	-466,000	0.00
	0	0		
37,000	37,000	0	0	100.00
	0	37,000		
37,000	37,000	0	0	100.00
	0	37,000		
44,678,855	44,678,855	0	0	100.00
	0	44,678,855		
44,678,855	44,678,855	0	0	100.00
	0	44,678,855		
3,758,949	3,758,949	0	0	100.00
	0	3,758,949		
3,758,949	3,758,949	0	0	100.00
	0	3,758,949		
468,986,804	456,311,091	0	-12,675,713	97.30
	0	456,311,091		

臺灣高等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12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420,512,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14,846,00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5,666,000	0	0	0		
						0	0	0		
				0005320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420,512,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14,846,00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5,666,000	0	0	0		
						0	0	0		
				01		3505320100-0 一般行政	401,713,000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382,966,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8,621,000	0	0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26,000	0	0	0
								0	0	0
				01		3505320100-0* 一般行政	90,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90,000	0	0	0
				0	0	0				
02		3505321000-1 審判業務	12,667,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2,667,000	0	0	0				
				0	0	0				
02		3505321000-1* 審判業務	3,487,000	0	0	0				
				0	0	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20,512,000	407,836,287	0	-12,675,713	96.99
	0	407,836,287		
414,846,000	402,624,625	0	-12,221,375	97.05
	0	402,624,625		
5,666,000	5,211,662	0	-454,338	91.98
	0	5,211,662		
420,512,000	407,836,287	0	-12,675,713	96.99
	0	407,836,287		
414,846,000	402,624,625	0	-12,221,375	97.05
	0	402,624,625		
5,666,000	5,211,662	0	-454,338	91.98
	0	5,211,662		
401,713,000	389,960,992	0	-11,752,008	97.07
	0	389,960,992		
382,966,000	371,682,650	0	-11,283,350	97.05
	0	371,682,650		
18,621,000	18,158,342	0	-462,658	97.52
	0	18,158,342		
126,000	120,000	0	-6,000	95.24
	0	120,000		
90,000	0	0	-90,000	0.00
	0	0		
90,000	0	0	-90,000	0.00
	0	0		
12,667,000	12,663,633	0	-3,367	99.97
	0	12,663,633		
12,667,000	12,663,633	0	-3,367	99.97
	0	12,663,633		
3,487,000	3,485,970	0	-1,030	99.97
	0	3,485,970		

臺灣高等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3 設備及投資	3,487,000	0	0	0
						0	0	0
		03		350532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89,000	0	0	0
			01	350532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89,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089,000	0	0	0
						0	0	0
		04		3505329800-1 第一預備金	466,000	0	0	0
						0	0	0
				09 預備金	466,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 套補助	3,758,949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3,758,949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758,949	0	0	0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37,000	0	0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37,00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4,678,85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44,678,85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4,715,85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48,474,804	0	0	0
						0	0	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487,000	3,485,970	0	-1,030	99.97
	0	3,485,970		
2,089,000	1,725,692	0	-363,308	82.61
	0	1,725,692		
2,089,000	1,725,692	0	-363,308	82.61
	0	1,725,692		
2,089,000	1,725,692	0	-363,308	82.61
	0	1,725,692		
466,000	0	0	-466,000	0.00
	0	0		
466,000	0	0	-466,000	0.00
	0	0		
3,758,949	3,758,949	0	0	100.00
	0	3,758,949		
3,758,949	3,758,949	0	0	100.00
	0	3,758,949		
3,758,949	3,758,949	0	0	100.00
	0	3,758,949		
37,000	37,000	0	0	100.00
	0	37,000		
37,000	37,000	0	0	100.00
	0	37,000		
44,678,855	44,678,855	0	0	100.00
	0	44,678,855		
44,678,855	44,678,855	0	0	100.00
	0	44,678,855		
44,715,855	44,715,855	0	0	100.00
	0	44,715,855		
48,474,804	48,474,804	0	0	100.00
	0	48,474,804		

臺灣高等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計	468,986,804	0	0	0
						0	0	0

院臺南分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68,986,804	456,311,091	0	-12,675,713	97.30
	0	456,311,09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863,741	46,479,056	2 負債	8,863,741	46,479,056
11 流動資產	8,863,741	46,479,056	21 流動負債	8,863,741	46,479,056
110103 專戶存款	8,863,741	46,479,056	211201 存入保證金	2,307,357	42,012,807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32,255	16,573
			211401 應付保管款	6,424,129	4,449,676
			3 淨資產	0	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合 計	8,863,741	46,479,056	合 計	8,863,741	46,479,056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760,231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4元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704,241,506	705,072,565	資本資產總額	704,241,506	705,072,565
土地	471,656,977	472,710,029	資本資產總額	704,241,506	705,072,565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8,387,610	214,800,617			
機械及設備	15,263,766	9,569,66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869,698	3,689,220			
雜項設備	4,063,455	4,303,039			
合 計	704,241,506	705,072,565	合 計	704,241,506	705,072,565

備註: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6,479,056
1.專戶存款	46,479,056
二、本期收入	451,105,034
1.本年度歲入	32,409,258
(1.)實現數	32,409,258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39,705,450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15,682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974,453
5.公庫撥入數	458,068,146
(1.)本年度歲出撥款	456,311,091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1,757,055
6.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757,055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1,757,055
收 項 總 計	497,584,09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88,720,349
1.本年度歲出	456,311,091
(1.)實現數	456,311,091
2.繳付公庫數	32,409,258
(1.)本年度歲入繳庫	32,409,258
二、本期結存	8,863,741
1.專戶存款	8,863,741
付 項 總 計	497,584,09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863,741	
			本年度部分		8,863,741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5,949,214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1,634,612		
			04 302專戶-臺灣銀行機關專戶	13,200		
			05 303專戶-臺灣銀行機關專戶	805,000		
			06 合作金庫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230,846		
			07 合作金庫銀行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230,869		
			總計		8,863,74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07,357	
			本年度部分		1,473,596	
			01 刑事保證金	805,0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共510,000元。
			108 一百零八年度		668,596	
			03 履約保證金	534,924		
108	12	12	100312 收入傳票 109年度院舍內外環境及辦公廳所委外清潔維護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9年12月31日到期) 24902964 宇捷清潔有限公司	118,320		
108	12	13	100315 收入傳票 本院網路核心交換器建置財物採購履約保證金(109年02月24日到期) 70754083 新加坡商網達先進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94,600		
108	12	17	100321 收入傳票 109年度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採購案其履約保證金(109年12月31日到期) 53989383 恆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2,700		
108	12	17	100322 收入傳票 109年度電子卷證委外掃描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9年12月31日到期) 24666357 華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8,364		
108	12	19	100329 收入傳票 109年度報紙採購案履約金(109年12月31日到期) 81455162 府城派報社	29,409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12	23	100331 收入傳票 收到109年度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勞務採購履約金(109年12月31日到期) 53040207 佶昕企業有限公司	61,531		
			05 保固保證金		133,672	
108	07	24	100181 收入傳票 法庭錄(收)音系統汰換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08/7/19-110/1/18) 28743931 曜日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22,302		
108	07	24	100182 收入傳票 本院院區安全監視系統設備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08/7/19-110/7/18) 23844761 輝光科技有限公司	7,380		
108	09	25	100245 收入傳票 收到辦公大樓監視系統汰換財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108/9/24-110/9/23) 23844761 輝光科技有限公司	17,298		
108	10	14	100264 收入傳票 收到本院東寧路西段法官職務宿舍電梯更新工程採購保固保證金(108/9/24-110/9/23) 69783289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	29,250		
108	11	26	100289 收入傳票 本院108年度法警新式警用服裝及配件財務採購保固保證金(108/11/6-109/5/5) 96982228 史邁爾有限公司	5,491		
108	12	02	100301 收入傳票 本院數位式無線電通訊系統建置財物採購保固保證金(108/11/27-111/11/26) 86396348 維大企業有限公司	27,051		
108	12	30	100340 收入傳票 本院電腦主機房不斷電系統汰換財物採購保固保證金(108/12/27-110/12/26) 29016071 高紳資訊有限公司	24,900		
			以前年度部分		833,761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12	29	105 一百零五年度 05 保固保證金 100332 收入傳票 收到辦公廳舍及宿舍0206地震災損修復工程保 固金(105/12/20-110/12/19) 24901178 新毅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30,067	30,067	30,067	
106	01	13	106 一百零六年度 05 保固保證金 100012 收入傳票 本院暨檢察署前棟辦公大樓結構補強工程保固 金(105/12/20-110/12/19) 53893351 詠閣新營造有限公司 265,247	265,247	265,247	
107	11	29	107 一百零七年度 03 履約保證金 100342 收入傳票 108年度報紙採購案履約金(108年12月31日到 期) 23957027 時報廣告事業有限公司林端容 24,298	24,298	538,447	
107	12	18	100365 收入傳票 108年度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 轉譯採購案其履約保證金(108年12月31日履約 到期) 53989383 恆誠資訊有限公司 64,480	64,480	347,866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20	100366 收入傳票 收到108年度電子卷證委外掃描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8年12月31日到期) 24666357 華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0,889		
107	12	21	100367 收入傳票 108年度院舍內外環境及辦公廳所委外清潔勞務採購履約金(108年12月31日到期) 24902991 昱威清潔有限公司	118,569		
107	12	27	100379 收入傳票 收到108年度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勞務採購履約金(108年12月31日到期) 53040207 倍昕企業有限公司	59,630		
			05 保固保證金		190,581	
107	06	12	100157 收入傳票 中棟辦公大樓高壓斷路器更換工程保固金(107/5/30-109/5/29) 84672396 金太祥機電顧問有限公司	8,371		
107	09	17	100257 收入傳票 前棟辦公大樓法官辦公室輕隔間及調解室整修工程保固金(107/9/10-109/9/9) 24918255 森硯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10,200		
107	09	20	100265 收入傳票 收到本院府東街職務宿舍電梯汰換保固金(107/09/01-109/08/31) 69783289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	20,700		
107	11	08	100319 收入傳票 本院X光機手提行李檢查儀財物採購保固金(107/11/2-110/11/1) 53733849 光智貿易有限公司	23,652		
107	11	08	100320 收入傳票 本院監視系統及顯示器汰換採購保固金(107/11/2-110/11/1) 23844761 輝光科技有限公司	4,050		
107	11	26	100335 收入傳票 本院法庭LED顯示屏建置財物採購保固金(107/11-22-110/11/21) 24239524 耀輝科技有限公司	25,428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11	100357 收入傳票 收到本院暨檢察署中棟辦公大樓電梯汰換工程 保固金(108/1/1-110/12/31) 69854283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 司	98,180		
			總計		2,307,357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2,255	
			本年度部分		132,25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32,255	
			01 代扣款項	17,823		
			0102 代扣勞保費	4,244		
108	12	02	100299 收入傳票 108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	3,303		
108	12	18	100328 收入傳票 收到詹婷婷12/16-12/31到職薪資代收款	504		
108	12	24	100334 收入傳票 收到蔡念捷12/18-12/31到職薪資代收款	437		
			0105 代扣健保費-技工工友	11,453		
108	12	02	100299 收入傳票 108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	9,743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12	24	100334 收入傳票 收到蔡念捷12/18-12/31到職薪資代收款	1,710		
			0111 代扣勞工退休金		2,126	
108	12	18	100328 收入傳票 收到詹婷婷12/16-12/31到職薪資代收款	545		
108	12	24	100334 收入傳票 收到蔡念捷12/18-12/31到職薪資代收款	1,581		
			03 其他代收款		114,432	
			0320 其他		114,432	
108	04	02	100082 收入傳票 收到108年度「司法院加強法院安全維護引進 保全支援門衛勤務實施計畫」經費代收款	114,432		
			總計			132,255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424,129	
			本年度部分		6,424,129	
			03 贓證物款	5,956,806		含以前年度金額 2,556,806 元。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5,608		含以前年度金額 3,834元。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226,319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226,343		
			23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4,527		
			24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4,526		
			總計		6,424,129	

臺灣高等法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472,710,029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45,544,219	-130,743,602
機械及設備	32,667,187	-23,097,52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779,428	-20,090,208
雜項設備	48,083,097	-43,780,05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922,783,960	-217,711,39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922,783,960	-217,711,395

備註：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2,432,36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5,277,303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7,155,059元。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211,662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5,211,662元。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5,277,303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211,662元，增加65,641元，原因如下：(1)時間性差異：計減少17,359元。(2)其他：以經常門列支之冷氣送風機於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項支應，計增加83,000元。

院臺南分院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1,053,052	0	471,656,977
0	0	0	0
0	872,040	-5,540,967	208,387,610
8,961,170	4,897,828	1,630,764	15,263,766
2,373,092	2,417,444	1,224,830	4,869,698
1,098,100	5,741,537	4,403,853	4,063,455
0	0	0	0
0	0	0	0
12,432,362	14,981,901	1,718,480	704,241,5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432,362	14,981,901	1,718,480	704,241,506

臺灣高等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371,682,650	30,821,975	120,000	0	402,624,625
	12			0005320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371,682,650	30,821,975	120,000	0	402,624,625
		01		3505320100-0 一般行政	371,682,650	18,158,342	120,000	0	389,960,992
		02		3505321000-1 審判業務	0	12,663,633	0	0	12,663,633
		03		350532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50532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計	371,682,650	30,821,975	120,000	0	402,624,625
				合計	371,682,650	30,821,975	120,000	0	402,624,625

院臺南分院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5,211,662	0	5,211,662	407,836,287	
0	5,211,662	0	5,211,662	407,836,287	
0	0	0	0	389,960,992	
0	3,485,970	0	3,485,970	16,149,603	
0	1,725,692	0	1,725,692	1,725,692	
0	1,725,692	0	1,725,692	1,725,692	
0	5,211,662	0	5,211,662	407,836,287	
0	5,211,662	0	5,211,662	407,836,287	

臺灣高等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人事費	371,682,65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9,148,876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541,822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731,788	0	0
0111 獎金	59,561,911	0	0
0121 其他給與	4,093,054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20,673,964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815,788	0	0
0151 保險	21,115,447	0	0
02業務費	18,158,342	12,663,633	0
0201 教育訓練費	16,000	0	0
0202 水電費	5,131,687	0	0
0203 通訊費	12,460	4,529,433	0
0215 資訊服務費	1,084,752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8,300	99,6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50,928	0	0
0231 保險費	140,466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38,465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9,240	2,579,233	0
0271 物品	3,034,456	1,104,407	0
0279 一般事務費	4,034,886	1,460,476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24,578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60,361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43,856	0	0
0291 國內旅費	617,177	2,890,484	0
0299 特別費	120,730	0	0
03設備及投資	0	3,485,970	1,725,692
0304 機械設備費	0	975,000	1,090,70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634,992
0319 雜項設備費	0	2,510,970	0
04獎補助費	120,000	0	0

院臺南分院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71,682,650
				219,148,876
				21,541,822
				8,731,788
				59,561,911
				4,093,054
				20,673,964
				16,815,788
				21,115,447
				30,821,975
				16,000
				5,131,687
				4,541,893
				1,084,752
				117,900
				50,928
				140,466
				138,465
				2,808,473
				4,138,863
				5,495,362
				1,124,578
				560,361
				1,843,856
				3,507,661
				120,730
				5,211,662
				2,065,700
				634,992
				2,510,970
				120,000

臺灣高等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00	0	0
小 計	389,960,992	16,149,603	1,725,692
合 計	389,960,992	16,149,603	1,725,692

院臺南分院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20,000
				407,836,287
				407,836,287

臺灣高等法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32,409,258	0	0
本年度收入	32,409,258	0	0
0405320201 沒入金	80,059	0	0
04053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658	0	0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30,431,655	0	0
0505320305 資料使用費	511,547	0	0
0705320106 租金收入	19,924	0	0
07053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14,639	0	0
11053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250,776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臺灣高等法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院臺南分院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臺灣高等法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456,311,091	0	0	0
本年度	456,311,091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407,836,287	0	0	0
3505320100 一般行政	389,960,992	0	0	0
3505321000 審判業務	16,149,603	0	0	0
35053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25,692	0	0	0
二、統籌科目	48,474,804	0	0	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37,0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4,678,855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3,758,949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3年度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4年度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5年度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6年度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050532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0505320305 資料使用費	0	0	0	0

院臺南分院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1,757,055	0	0	458,068,146	0
0	0	0	456,311,091	0
0	0	0	407,836,287	0
0	0	0	389,960,992	0
0	0	0	16,149,603	0
0	0	0	1,725,692	0
0	0	0	48,474,804	0
0	0	0	37,000	0
0	0	0	44,678,855	0
0	0	0	3,758,949	0
1,757,055	0	0	1,757,055	0
0	0	0	0	0
1,757,055	0	0	1,757,055	0
49,114	0	0	49,114	0
60,498	0	0	60,498	0
981,934	0	0	981,934	0
71,944	0	0	71,944	0
593,365	0	0	593,365	0
200	0	0	200	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90,477,404	508,687,029	-18,209,625
公庫撥入數	458,068,146	474,318,325	-16,250,179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717	204,310	-123,593
規費收入	30,943,202	32,708,493	-1,765,291
財產收入	134,563	96,293	38,270
其他收入	1,250,776	1,359,608	-108,832
支出	488,720,349	508,041,857	-19,321,508
繳付公庫數	32,409,258	34,368,704	-1,959,446
人事支出	420,120,454	420,171,062	-50,608
業務支出	30,821,975	48,509,370	-17,687,395
設備及投資支出	5,211,662	4,882,721	328,941
獎補助支出	157,000	110,000	47,000
收支餘絀	1,757,055	645,172	1,111,883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8	0405320201-3 沒入金	60,059	300.30	1、原因說明：本年度刑事案件涉案人羣保潛逃之金額較預期多。 2、因應改善措施：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作為爾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405320301-8 一般賠償收入	658		1、原因說明：係本院法警新式警用服裝財務採購及法警室體能室地板整修工程違約，收取廠商逾期違約罰款。 2、因應改善措施：擬請相關業務單位，密切注意督導廠商履約工期及品質管控。
	0505320201-9 民事訴訟費	-3,989,345	-11.59	
	0505320305-4 資料使用費	9,547	1.90	
	0705320106-9 租金收入	-76	-0.38	
	0705320600-5 廢舊物資售價	80,639	237.17	1、原因說明：本年度變賣報廢財產物品較預期為多。 2、因應改善措施：擬於以後年度參酌，妥適編列預算。
	1105320909-7 其他雜項收入	-21,224	-1.67	
	小計	-3,859,742	-10.64	
	合計	-3,859,742	-10.64	

臺灣高等法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8	3505320100-0 一般行政	11,842,008	2.95	2	11,283,350
				1	468,658
	3505321000-1 審判業務	4,397	0.03	1	3,367
	350532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3,308	17.39		0
	3505329800-1 第一預備金	466,000	100.00	3	466,000
	小計	12,675,713	3.01		12,221,375
	合計	12,675,713	3.01		12,221,375

院臺南分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p>本項經費係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p>	4	90,000	<p>1. 賸餘原因：108年汰換首長座車原編列電動車，因應執行業務需要而報奉核准改燃油車，故電動車充電樁設置費未執行。</p> <p>2. 相關改善措施：爾後編列年度預算，促請相關業務單位注意評估辦理。</p>	
	8	0		
	8	1,030		
	8	363,308		
		0		
		454,338	454,338	

臺灣高等法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6,160,000	0	226,160,000	219,148,87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938,000	0	20,938,000	21,541,82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777,000	0	8,777,000	8,731,788
六、獎金	60,637,000	0	60,637,000	59,561,911
七、其他給與	4,500,000	0	4,500,000	4,093,054
八、加班值班費	22,940,000	0	22,940,000	20,673,964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7,080,000	0	17,080,000	16,815,788
十一、保險	21,934,000	0	21,934,000	21,115,44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82,966,000	0	382,966,000	371,682,650

院臺南分院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7,011,124	-3.10	225	207	
603,822	2.88	35	35	
-45,212	-0.52	22	22	
-1,075,089	-1.77	0	0	本院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核發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27,526,567元。 2、年終工作獎金31,644,508元。 3、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243,036元。 4、特殊功勳獎賞-服務獎章獎勵金147,800元。
-406,946	-9.04	0	0	
-2,266,036	-9.88	0	0	
0		0	0	
-264,212	-1.55	0	0	
-818,553	-3.73	0	0	
0		0	0	
-11,283,350	-2.95	282	264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臨時人員」支出決算數138,465元，係為使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良司法人才，於暑假期間進用工讀生，支用人數為5人。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2,611,122元，係為辦理清潔、資訊、電子卷證等業務，進用人數6人。

臺灣高等法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年度別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首長專用車	108	990,000	0	990,000	634,992
合 計		990,000	0	990,000	634,992

院臺南分院
車輛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355,008	-35.86	1	1	1.原汰換首長座車於93年11月購置。 2.本案首長座車原預算是編列購置電動車，但因應執行業務需要，報經主管機關核准改購置燃油車並依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故產生結餘。
-355,008	-35.86	1	1	

臺灣高等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126,000	120,000	0
6.獎勵及慰問			126,000	120,000	0
退休(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26,000	120,000	0
	小 計		126,000	120,000	0
	合 計		126,000	120,000	0

院臺南分院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20,000	6,000						6,000		
120,000	6,000						6,000		
120,000	6,000	V					6,000		1、係依行政院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全年預算數126,000元，決算數120,000元，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6,000元，執行率95.24%。主要係因支領三節慰問金之退休(職)員額較預算減少所致。
120,000	6,000						6,000		
120,000	6,000						6,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7	471,656,977	
		公頃	3.90907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	208,387,610	
		平方公尺	11,580.47		
	宿舍	棟	69		
		平方公尺	11,065.45		
	其他	個	13		
機械及設備		件	785	15,263,766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4,869,698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5		
	其他	件	5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3	4,063,455	
	其他	件	438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704,241,506	

臺灣高等法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450,943	0	0	157	451,10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402,505	0	0	120	402,625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4,679	0	0	37	44,716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759	0	0	0	3,759

院臺南分院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5,212	0	0	0	0	0	5,212	456,3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212	0	0	0	0	0	5,212	407,83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4,7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759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8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政令宣導費 5%。 2.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 4.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30%。 5.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 前述一至五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七至八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 前述一至八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 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令宣導費：統刪 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 	遵照辦理。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3.	<p>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4.	<p>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p>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5.	<p>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6.	<p>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p>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35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	配合辦理。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p>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三)	<p>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p>	<p>屬勞動部、衛生福利部、銓敘部、國防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辦事項。</p>
(四)	<p>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 GDP 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p>	<p>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及經濟部應辦事項。</p>
(五)	<p>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p>	<p>配合辦理。</p>
(六)	<p>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p>	<p>一、司法院每年度均依法律扶助法、法律扶助基金會監督管理辦法等規定，派員至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及其分會進行實地查核，並將查核結果函請該會檢討改善。</p> <p>二、司法院依財團法人法規定，於108年起，將司法院前一年度至法律扶助基金會業務檢查結果及該會回復辦理情形公布</p>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於司法院網站。
(七)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司法院捐助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無此情形。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配合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p>	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衛生福利部應辦事項。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定型化契約於各領域之運用情形日益普遍。以衛生福利部為例，該部訂有機構服務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規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老人福利機構及長照機構，與服務使用者或家屬之權利義務關係。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7 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 107 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 108 年 5 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二、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省市地方政府涉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應辦部分：	
(一)	<p>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 3 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p> <p>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 108 年度起於每年 4 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無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
貳	總決算部分	
	106 年度決算依決算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主 辦 會 計 人 員：黃武卿

機 關 長 官：葉居正